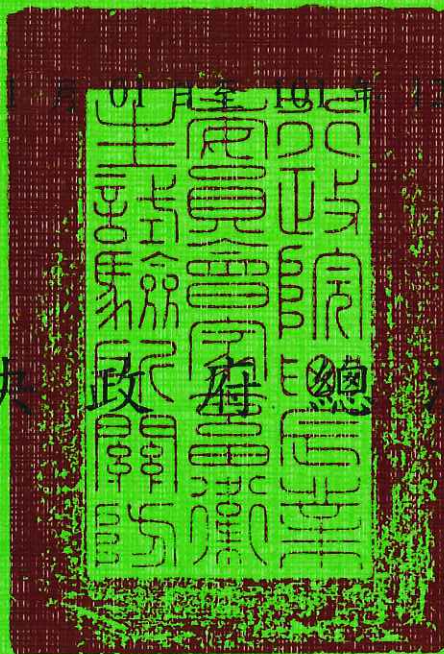


(20-8)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101 年 0 1 月 0 1 日 至 1 2 月 3 1 日)

中央 政 府 總 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單位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編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甲、總說明	
(一)總說明.....	1-10
乙、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2-15
(二)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6-17
(三)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8-21
(四)歲入、經費類平衡表.....	22-23
丙、附屬表	
(一)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25
(二)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26
(三)歲入、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專戶存款明細表.....	27
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28
暫付款明細表.....	29
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30
保管款明細表.....	31
代收款明細表.....	32
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33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34
(四)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6-37
(五)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38-41
(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2-45
(七)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46
(八)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48-49
(九)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0
(十)歲出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52-53
(十一)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4-55
(十二)人事費分析表.....	56-57
(十三)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58-59
(十四)立法院審議通過10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0-72
(十五)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73

甲、總說明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強化動物疫病診斷、檢驗、監測與防治技術，健全獸醫服務體系

- (1) 接受牧場及各級動物防疫檢疫機關所送檢病例，提供動物疾病檢驗服務，計受理病例 3,163 例。
- (2) 舉辦 8 次獸醫組織病理研討會，計訓練 472 人次病理獸醫師。
- (3) 赴牧場輔導、疫情調查及採樣計 18 場次，進行流行病學調查並指導動物疾病診斷及疫病防治等生物安全防護措施。
- (4) 牛流行熱血清抗體監測，分別於 101 年 4 月及 10 月，針對臺灣 16 個縣(市)的乳牛逢機採樣血清共 4,326 支。
- (5) 收集 756 例牛腦進行動物傳播性海綿狀腦病之診斷與監測，未發現異常之普里昂(Prion)蛋白質。
- (6) 犬腦 835 例狂犬病監測與疫苗抗體調查，結果皆無狂犬病特徵病變與病毒抗原。另收集病弱或掉落地上蝙蝠 30 例，檢驗麗莎病毒抗原，結果皆呈陰性。
- (7) 家禽流行性感胃監測：野鳥禽流感監測共 4,428 件排遺樣本檢測，分離得 18 株低病原性禽流感病毒。
- (8) 西尼羅熱監測：完成野鳥排遺檢測共 4,428 件樣本，以反轉錄聚合酶鏈鎖反應試驗(RT-PCR)檢測結果均為陰性。
- (9) 實驗室認證維護：持續進行家禽流行性感胃血球凝集試驗、家禽流行性感胃血球凝集抑制試驗、新城病血球凝集試驗、新城病血球凝集抑制試驗、狂犬病直接免疫螢光抗體染色法及牛海綿狀腦病酵素連結免疫吸附法等 TAF 認證技術之品質活動。於 101 年 6 月 4 日通過延展認證之現場評鑑。
- (10) 完成水禽小病毒抗體之監測。
- (11) 對我國境內水產養殖動物進行 6,101 例疾病被動監測。石斑魚共檢驗 1,121 件，檢出病毒 267 件。本年度細菌主要分離株包括海豚鏈球菌 20 株、無乳鏈球菌 21 株及乳酸球菌 22 株。
- (12) 細菌疾病檢診部分，共完成一般細菌鑑定案件共 241 件，分離出 70 株病原菌。血清學檢測部分完成副結核病抗體檢測 106 件，其中有 23 件為陽性。類鼻疽之血清學監測部分，808 個血清(牛、豬、羊分別為 195、225、388 個)以自行開發之 ELISA 篩檢出 80 個疑陽性血清。
- (13) 牛副結核病之盛行率為：臺北市陰性場率 0%，新北市陰性場率 12.5%，桃園縣市陰性場率 20.7%，花蓮縣市陰性場率 33.3%，臺東縣市陰性場率 14.3%，臺南市陰性場率 14.9%。總陽性率 12.6%，總陰性場率 16.4%。
- (14) 101 年共接獲 74 場次 945 頭豬隻檢體。病毒分離結果有 4 場呈口蹄疫病毒陽性，含首度自金門縣分離到之口蹄疫東南亞株病毒；其次有 3 場呈現 PRRS 病毒陽性；有 2 場呈現豬流感 H1N2 病毒陽性；另有 1 場呈現砂尼卡谷病毒陽性，為國內首例分離自疑似水泡性疾病豬隻檢體。
- (15) 針對臺灣不同 PRRS 病毒株之序列分析、致病性研究與抗原性分析結果顯示，PRRS 病毒具高度變異性且有逐年演化趨勢，PRRS 病毒感染後組織分布也不同，且不同病毒株之間具有抗原性差異存在。
- (16) 比較 5 場豬隻免疫一劑與二劑口蹄疫不活化疫苗之抗體結果顯示，商用豬免疫一劑口蹄疫不活化疫苗的效率，會受到移行抗體與豬場管理良莠的影響，但再補強免疫後，可有效改善抗體之生成情形。另國內豬隻免疫一劑之抗體調查結果顯示仍有加強免疫之必要。

2. 動物用生物製劑及診斷試劑之研發與應用服務

- (1) 完成生產水禽小病毒活毒疫苗 742,000 劑、牛流行熱不活化疫苗 40,300 劑、雛白痢診斷液 3,210 公撮、牛布氏桿菌病診斷液 3,180 公撮、羊痘活毒疫苗 191,160 劑、兔病毒性出血症疫苗 10,000 劑。儲備狂犬病疫苗 116,978 劑。
- (2) 完成三批家蠶平台量產規模測試，現階段每隻家蠶約可收集 0.2ml 體液。完成半自動式蠶蛹注射相關設施開發、採購和測試。完成豬痘家蠶 E2 次單位疫苗之安全、效力試驗及田間試驗。
- (3) 完成 95ND-VAC 疫苗毒株。建立 G 蛋白重組桿狀病毒之種毒系統及增幅高生產用種毒力價之條件。完成製造 RA 菌苗(1、2 和 6 型)共 600,600 劑；完成製造新 RA 菌苗(9、14 和 17 型)共 82,600 劑量。
- (4) 浸潤型石斑虹彩病毒不活化疫苗之死毒疫苗經免疫 1 次後，以病毒力價 107-105 TCID₅₀/0.1ml 進行攻毒，其存活率為 90-70%，符合本國注射型虹彩病毒不活化疫苗之國家檢定標準。
- (5) 豬胸膜肺炎放射線桿菌毒素菌疫苗安定試驗，皆通過疫苗檢定標準。
- (6) 金目鱸的鏈球菌疫苗安全試驗上無出現不良反應。其疫苗效力試驗：10⁷ CFU 攻毒組死亡率為 70%，免疫組 10⁷ CFU 攻毒死亡率為 0%，可提供良好的免疫保護。
- (7) 以原核表現系統建立之 FMDV 多樣性 Luminex (xMAP) 及 SVDV 間接型 ELISA 抗體檢測方法之診斷敏感性與診斷特异性均可媲美商品化 ELISA 套組，顯示該二種方法可用於 FMD 及 SVD 之抗體檢測。
- (8) 針對豬 H3N2v 病毒之 HA、NA 及 M 基因設計特异性引子，並對 H3N2v、H1N2v、季節流感及傳統豬群流感病毒進行 RT-PCR 檢測，結果顯示可快速檢測及鑑別 H3N2v 病毒。

3. 動物用藥品檢定技術之研究與發展

- (1) 逐批檢定動物用生物藥品 1,131 批，新藥 21 批，市售 98 批，專案 6 批。
- (2) 建立雞傳染性鼻炎菌 C 型疫苗血清學(血球凝集抑制試驗)及攻毒檢測模式。
- (3) 動物用一般藥品登記申請檢驗 124 件。完成申請登記補助飼料檢驗服務 94 件。完成中央機關交付動物用藥品品管資料審核 201 件。辦理地方機關檢驗飼料中添加動物用藥品 406 件。完成動物用消毒劑對新城病和家禽流行性感胃等 2 種病毒效果檢驗共 2 件。
- (4) 提供清淨兔 4,315 隻、SPF 兔 977 隻、SPF 天竺鼠 334 隻、SPF 雞雞 13,975 隻、SPF 雞胚胎蛋 82,458 枚。

4. 發展優質農業，提升國際競爭力

從養豬場血清檢測結果顯示，整體口蹄疫抗體尚未達 80% 群體保護率，仍應加強疫苗免疫策略之落實，方能降低口蹄疫之發生率。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5251081200	一、動物疫病診斷、檢驗、監測與防治技術研發 5251081200-1 二、動物用藥品檢定技術研發 5251081200-2	一、進行重要人畜共通傳染病及海外惡性傳染病之診斷、監測與防治技術研發，以有效防範疫病入侵及保障人畜健康與福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動物傳播性海綿狀腦病之診斷與監測，計檢測 756 例牛腦，臺灣無動物傳播性海綿狀腦病。 2. 完成狂犬病監測與疫苗抗體調查，檢測犬腦 835 例，臺灣仍為狂犬病非疫國。完成家犬狂犬病血清抗體監測 516 例，抗體陽性率 41.7% (215/516)。 3. 完成 30 例蝙蝠麗莎病毒抗原檢測，結果皆呈陰性。 4. 家禽流行性感冒監測，完成野鳥禽流感監測共 4,428 件排遺樣本檢測，分離得 18 株低病原性禽流感病毒。完成臺灣養禽場爆發 5 例 H5N2 高病原性禽流感病例病毒鑑定及發生場三公里監測。 5. 西尼羅熱監測：完成野鳥排遺檢測共 4,428 件樣本，以反轉錄聚合酶鏈鎖反應試驗(RT-PCR)檢測結果均為陰性。 6. 完成豬、牛、羊隻血清口蹄疫抗體檢測共 40,423 件；豬瘟抗體檢測共 6,005 件；豬假性狂犬病 2,830 件；豬水疱病 306 件；豬生殖及呼吸綜合症 1,785 件；口蹄疫非結構性蛋白抗體檢測 6,489 件；非洲豬瘟抗體監測 670 件。 	
		二、動物用疫苗及診斷試劑之研發、技術改良、應用與商品化，加速動物疫病之防治效果，強化生物科技研發能量與經濟效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臺灣羊痘病毒分離株，分別經細胞連續繼代馴化 38 代及 56 代，馴化 56 代羊痘病毒，毒力已大為減弱，除局部產生少數羊痘病變外，並未造成全身病變。以原核表現系統表達之 P32 重組蛋白，羊隻於補強免疫後 18 日可耐過野外強毒株攻毒。以重組之 P32 蛋白進行 ELISA 試驗可有效區別陰性及陽性血清。牛隻分離之 BVD-1 本土分離株已於 BTur 細胞連續繼代達 36 代，後續將持續進行 BVD-2 分離，以供雙價 BVD 活毒減毒疫苗株馴化。 2. 自 95ND-VAC 疫苗毒株挑選出一株 ICPI 為 0 之弱毒株，經小雞以七天為一代之腦內接種，連續迴毒五代結果皆不引發任何症狀，且在第三代後腦乳劑之 NDV 核酸偵測量有 1,000 倍衰減。而經肌肉注射及點眼鼻之比較效力試驗結果，本疫苗毒株的免疫原性仍然優於 B1 疫苗，將委由律師事務所進行專利申請。 3. 依水禽雷氏桿菌症(RA)20 種血清型對 4 週齡北京鴨毒力測試(LD50)後挑選出第 9、14 和 17 型研發新 3 價菌苗，並分別完成此 3 種血清型單價菌苗對北京鴨的效力試驗，以及合併 3 種血清型的新 3 價菌苗對 3 種目標鴨鵝的效力測試，結果皆具保護效果。製造申請新藥製造許可中的 3 價菌苗(第 1、2 和 6 型)共約 60 萬劑量，目前由在主管機關審核製造相關紀錄階段。 4. 水禽雷氏桿菌症(RA)第 2 血清型菌苗高度免疫蛋雞與蛋鴨，收集產蛋處理後取得抗第 2 型 R A 卵黃水粗萃液，注射於乾淨場和污染場鴨隻並攻毒同型菌後鴨隻可耐過發病存活，形成保護。雞鵝於被動免疫後，亦可提供保護。被動免疫效果可維持 5 天以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上。</p> <p>5. 完成試製 3 批鴨病毒性肝炎卵黃抗體，中和抗體力價均達 1,200 倍以上，並完成 DHAV-1 卵黃抗體針劑之安全及效力試驗，技術資料送審，並委託中興大學完成田間試驗。完成試製水禽小病毒卵黃抗體針劑，血清抗體力價達 3,200 倍以上，可維持 10 天以上血清抗體力價達國家檢定標準。</p> <p>6. 利用生物反應器進行 PCV2 蛋白質量產。效力試驗，PCV2 ORF2 次單位疫苗抗原量達 50 μg 以上，一次免疫，二週後抗體可達 210，且各組間無顯著差異。</p> <p>7. 完成以細菌表現新血清型鴨肝炎病毒及第一血清型鴨肝炎病毒的 VP1 蛋白。成功製備數株抗 VP1 蛋白單株抗體，並且開發出 ELISA 抗體檢測套組可辨認 DHAV1 陽性血清。</p> <p>8. 完成三批家蠶平台量產規模測試，現階段每隻家蠶約可收集 0.2ml 體液。完成半自動式蠶蛹注射相關設施開發、採購和測試。完成豬瘟家蠶 E2 次單位疫苗之安全、效力試驗及田間試驗。完成飼料添加用抗病毒 IgY 粉劑之量產製程開發及飼料添加用抗病毒 IgY 的效力測試。</p> <p>9. 建立 G 蛋白重組桿狀病毒之毒系系統及增幅高生產用種毒力價之條件，每毫升培養液之產量可達 1 μg。挑選出一種適當蛋白佐劑後，試製分別每劑含 G 蛋白 1 μg 及 0.5 μg 兩種劑型次單位疫苗，牛隻經免疫及補強後可誘發 32 倍及 128 倍之中和抗體力價，符合國家檢定標準。</p> <p>10. 利用生化鑑定及 PCR 確定菌株，再以甲醛不活化細菌，建立不活化疫苗，再利用 ICR 小鼠之半致死劑量 (LD50) 來檢測雞白痢沙門氏桿菌之毒力，結果雞白痢沙門氏桿菌之 LD50 介於 $1 \times 10^5 - 1 \times 10^6$ CFU。免疫保護試驗，雞白痢沙門氏桿菌死菌腹腔注射免疫 ICR 小鼠後，以野外分離株攻擊，結果以高劑量約 $1 \times 10^9 - 1 \times 10^{10}$ 個細菌數免疫 ICR 小鼠時，可產生一定的保護作用。</p> <p>11. 完成生產水禽小病毒活毒疫苗 74,200 劑、牛流行熱不活化疫苗 40,300 劑、雞白痢診斷液 3,210 公撮、牛布氏桿菌病診斷液 3,180 公撮、羊痘活毒疫苗 191,160 劑、兔病毒性出血症疫苗 10,000 劑。儲備狂犬病疫苗 116,978 劑。</p> <p>12. 完成 YHL 活毒疫苗安全試驗和回毒試驗，在注射 YHL 株病毒液後未出現發熱或其他不良反應，試驗期間回毒與攻毒牛隻均未出現連續高熱及其他異狀，且採集血液經病毒分離結果都是陰性。牛流行熱 G 蛋白次單位疫苗已完成於牛隻免疫原性確認和效力試驗。</p> <p>13. 完成試製禽流感 H5 次單位疫苗三批，並完成安全性試驗、效力試驗及安定性試驗。完成即用型奈米微乳液佐劑 PPTH-2 於禽流感疫苗注射免疫及黏膜免疫之應用，試驗結果</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顯示免疫二週後其 HI 抗體力價可提 升至 32-64X。</p> <p>14. 完成 2 次疫苗安全試驗，細胞馴化 之 CE 病毒以皮內及皮下接種無 CE 抗體羊隻後，均可免疫成功，僅於 接種部位呈現 5 至 6 日輕微紅腫， 未造成全身性感染。完成 B2L 和 B2L 基因序列分析和蛋白表達，結果與 太平株之核酸序列僅 1 個核苷酸的 差異，胺基酸序列相似性為 100%， 表達蛋白將供 ELISA 抗體套組和次 單位疫苗研發用。</p> <p>15. 浸潤型石斑虹彩病毒不活化疫苗之 安全性評估部份：目前使用於平均 2.8 克之石斑魚，其安全性是無虞 的。效力試驗評估方面：浸潤型死毒 疫苗經免疫 1 次後，以病毒力價 10⁷-10⁵ TCID₅₀/0.1mL 進行攻毒， 其存活率為 90-70%，符合本國注射 型虹彩病毒不活化疫苗之國家檢定 標準。</p> <p>16. 豬胸膜肺炎放射線桿菌(AP)毒素菌 苗研發：10 倍濃縮後，每 ml 疫苗約 含有 ApxI 毒素 50-55 μg (52.3±2.2 μg/ml)。AP1 型與 AP5 型分別以 2.3x10⁶ 與 5x10⁶ CFU 氣管攻毒後， 對照組全數死亡，AP1 型免疫組 2/3 肺部病變消失，1/3 肺葉殘存纖維化 病變。AP5 型 1/3 肺部病變消失，2/3 肺葉殘存纖維化病變。AP1 型免疫豬 皆在補強注射後 1 週抗體陽轉，ApxI 毒素抗體於免疫後 2 週達到 1,280 倍。AP5 型免疫豬在補強注射後 1 週抗體陽轉，ApxI 毒素於免疫後 2 週達到 320-640 倍。疫苗安定試驗： 測試 12 個月，每 3 個月的小鼠效力 試驗，AP1 的保護指數 (DI) 為 1.0-1.5，AP5 的保護指數為 1.0-1.7，皆通過檢定標準。</p> <p>17. 魚類鏈球菌基因分型(genotyping) 與探討不同血清型間之交叉保護效 果：本實驗中的 RAPD 產物大小均少 於 750 bp，菌株間差異不大。不活 化疫苗試製：BHI 培養 <i>S. iniae</i> 99v2942 株，150 rpm 震盪培養 24 小時(約 10⁹ cfu/ml 細菌濃度)， 0.5%福馬林濃度在 4°C 下 150 rpm 震 盪作用 48 小時。金目鱸的疫苗安全 試驗：免疫魚隻均無出現不良反 應。金目鱸的疫苗效力試驗：10⁷ CFU 攻毒組死亡率為 70%，免疫組 10⁷ CFU 攻毒死亡率為 0%，可提供 良好的免疫保護。</p> <p>18. 利用原核表現系統建立口蹄疫 (FMD) 及豬水疱病 (SVD) 等二種 疾病區別診斷之 FMDV 多樣性 Luminex (xMAP) 抗體檢測方法及 SVDV 間接型 ELISA 抗體檢測方法。其中 xMAP 可同時檢測口蹄疫病毒之結構 蛋白 (SP) 及非結構蛋白 (NSP) 二種抗體，SP 抗體診斷敏感性為 100 %，其診斷特異性可達 100%，於 NSP 抗體檢測部份其診斷敏感性約達 100%，診斷特異性可達 86%-97%。 另豬水疱病 (SVD) 間接型 ELISA 抗 體檢測方法之最低分析敏感性可達 10⁻² 倍，且最早在感染後第 6 天可 被測出 SVDV 抗體，其診斷敏感性及</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診斷特异性皆可達 100%，於進口豬隻及田間之血清樣品經二種商品化 ELISA 套組比較結果符合率各別為 90%-93%及 85-88%。顯示該二種方法可用於 FMD 及 SVD 之抗體檢測。</p> <p>19. 針對豬 H3N2v 病毒之 HA、NA 及 M 基因設計特异性引子，並對 H3N2v、H1N2v、季節流感及傳統豬群流感病毒進行 RT-PCR 檢測，結果顯示，可快速檢測及鑑別 H3N2v 病毒。</p>	
		<p>三、預防醫學技能的開發、推廣及動物微生物之基因體研究與應用，以防範動物疫病之傳播與蔓延，減少疾病引發之經濟傷害，提升產業競爭力。</p>	<p>1. 豬場豬隻的血清檢測口蹄疫抗體結果顯示，豬隻免疫一劑之抗體力價\leq1:11 之豬隻佔 32.9%，顯示仍應加強疫苗免疫策略之落實，方能有效降低口蹄疫之發生率，發展優質農業，提升競爭力。</p> <p>2. 針對臺灣不同 PRRS 病毒株之序列分析結果顯示，PRRS 病毒具高度變異性且有逐年演化趨勢。在 PRRS 病毒株的致病性研究方面，臺灣早期的 PRRS 病毒株於感染 SPF 豬隻後 3 天即可於血液與鼻腔拭子中檢出病毒，且感染後 7 天於淋巴結有較高的 PRRS 病毒量，但後期的 PRRS 病毒株感染則是以扁桃腺與肺臟有較高病毒量，且於感染後第 21 天可觀察到肺臟病變產生。而不同 PRRS 病毒株之抗原性分析結果顯示，不同病毒株之交叉中和抗體具差異性，表示不同病毒株之間具有抗原性差異存在。</p>	
		<p>四、建立動物疫病緊急防疫、風險評估系統，擴大流行病學監測與監控，開發與應用新的檢診技術，</p>	<p>1. 輸出水產動物自費逐批檢測達 227 次，其中觀賞蝦為 133 次，魚類為 94 次(觀賞魚為主，石斑、海鱺、虱目魚苗次之)。觀賞蝦主要輸出地為德國(41 次)、韓國(34 次)、英國(29 次)及新加坡(28 次)，觀賞魚主要外銷英國新加坡及美國；石斑及海鱺苗外銷越南(61 次)；虱目魚苗外銷帛琉。</p> <p>2. 副結核桿菌(簡稱 MAP)會造成副結核病或約內氏病，本研究中選定陽性試驗場 2 場，試驗牧場 A 場血清抗體</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以支援相關的防治對策與措施。	<p>陽性率 6.7~14%，病原分離率 60%(3/5)，基因型 5-6-5-I-I-I，為一特異性型別。試驗 B 牧場血清抗體陽性率 33-34%，病原分離率 8.3%(1/12)，基因型為 5-5-5-I-I-I。臺北市陰性場率 0%(0/1)，新北市陰性場率 12.5%(1/8)，桃園縣市陰性場率 20.7%(6/29)，花蓮縣市陰性場率 33.3%(2/6)，臺東縣市陰性場率 14.3%(1/7)，臺南市陰性場率 14.9%(15/101)。總陽性場率 12.6%(574/4,544)，總陰性場率 16.4%(25/152)。</p> <p>3. 乳牛結核病傳播途徑及防治之研究採樣的 8 場環境中都有 PCR 陽性訊號的產生，而在 ELISA 的檢測結果上可知部分牛隻身上會有不規則情形。另外嘉義縣 A 場所分離得牛型分枝桿菌都是 SB0140 型，佔所有分離菌株 22.4%；而嘉義縣 B 牧場有 SB0265 型(佔 70.6%)，還有一特異性的型別 SB1040。</p> <p>4. 家畜與水產動物細菌性疾病重要病原之藥物感受性調查收集與鑑定菌株：共收集並鑑定 51 株自發病魚隻分離之鏈球菌，其中 <i>Streptococcus agalactiae</i> 36 株、<i>S. dysgalactiae</i> 4 株、<i>S. iniae</i> 11 株。藥物感受性：3 個種別的鏈球菌分離株對所檢測之核准水產動物用藥品感受性良好，只有 1 株自嘉義縣的赤目豆仔魚分離的 <i>S. agalactiae</i> 具有同時對 clindamycin 與 lincomycin 抗藥性。</p> <p>5. PCR 偵測抗藥基因：該具 clindamycin 與 lincomycin 抗藥性的 <i>S. agalactiae</i> 分離株未發現有 <i>ermA</i>、<i>ermB</i>、<i>ermC</i>、<i>ermTR</i>、與 <i>mefA/E</i> 基因。</p> <p>6. 利用原核表現系統建立口蹄疫 (FMD) 及豬水泡病 (SVD) 等二種疾病區別診斷之 FMDV 多樣性 Luminex (xMAP) 抗體檢測法及 SVDV 間接型 ELISA 抗體檢測方法。其中 xMAP 於單一豬血清樣品中可同時檢測口蹄疫病毒之結構蛋白 (SP) 及非結構蛋白 (NSP) 二種抗體，口蹄疫 SP 抗體之診斷敏感性分別可達 100%，其診斷特異性約可達 100%，於 NSP 抗體檢測部份其診斷敏感性約達 100% 及診斷特異性可達 86%-97%，自田間試驗結果顯示 xMAP 與血清中和抗體試驗分析口蹄疫 SP 抗體之符合率達 79%，及商品化 ELISA 套組比較 NSP 抗體結果符合率約 81%。另豬水泡病 (SVD) 間接型 ELISA 抗體檢測方法之最低分析敏感性可達 10^{-2} 倍，且最早在感染後第 6 天即可測出 SVDV 抗體，其診斷敏感性及診斷特異性皆可達 100%，於進口豬隻及田間之血清樣品經與二種商品化 ELISA 套組比較結果符合率各別為 90%-93% 及 85-88%。顯示該二種方法可用於 FMD 及 SVD 之抗體檢測。</p> <p>7. 針對豬 H3N2v 病毒之 HA、NA 及 M 基因設計特異性引子，並對 H3N2v、</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H1N2v、季節流感及傳統豬群流感病毒進行 RT-PCR 檢測，結果顯示，可快速檢測及鑑別 H3N2v 病毒。	
		五、加強動物用生物藥品檢定及應用技術發展，正確用藥之監控，含藥物飼料添加物檢測、監控及輔導，以提升檢定及檢驗品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防檢局業務，參與技術審議委員 4 場次，cGMP 查廠 4 次。 2. 建立雞傳染性鼻炎菌 C 型疫苗血清學(血球凝集抑制試驗)及攻毒檢測模式及制定水產魚用疫苗檢定設施操作標準作業程序書 3 項。 3. 完成法定基因改造產品隔離田間委託試驗 1 件。 4. 完成基因改造產品動物舍生物安全標準操作程序書及定期檢查項目 3 份。 5. 完成 SPF 雞繁殖群更新，以維持雞胚蛋之生產供應。進行 SPF 雞胚蛋及雞雛生產之單價分析，預計於 102 年進行售價調整，以因應油、電、飼料價格調漲所增加之營運成本。 6. 產品品質提升部分，101 年 8 月通過 ISO9001:2008 認證續評，維持實驗動物產品之高品質。 7. 辦理地方主管機關(縣市政府)抽查送驗製造、輸入、販賣廠商及自配戶之飼料，檢驗飼料中添加動物用藥品 406 件，共計 1284 項次。其中 24 項次檢出添加藥物，由送檢機關依據「含藥物飼料添加物使用規範」加以判定與處理。 	
一般行政 5851080100	一、人員維持 5851080100-1 二、基本行政工作 維持 5851080100-2	一、維護實驗室生物安全防護設備，以提升實驗品質及善盡社會責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驗室認證維護：持續進行家禽流行性感胃血球凝集試驗、家禽流行性感胃血球凝集抑制試驗、新城病血球凝集試驗、新城病血球凝集抑制試驗、狂犬病直接免疫螢光抗體染色法及牛海綿狀腦病酵素連結免疫吸附法等 TAF 認證技術之品質活動。於 101 年 6 月 4 日通過延展認證之現場評鑑。 2. 舉辦「提升實驗室對人畜共通傳染病診斷品質與汙染管控之講習訓練」，分別邀請日本、比利時與加拿大專家針對診斷品質之控制加以討論，並進行診斷技術之交流，另外，也邀請國外專家實地參訪本所診斷實驗室，協助修正與改善實驗室空間動線等規劃設計，有助於確保實驗室人員環境安全，並藉由建立實驗室汙染管控制標準操作程序與完成實驗室人員汙染管控制評估測試。 	
		二、加強網際網路之應用，提供專業知識分享及強化為民服務，以落實網路化政府政策之推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臺北市南港軟體園區、高雄市動物保護處及本所檢定分所等三處舉辦「動物用生物藥品檢定綜合服務網」及「動物用一般藥品檢定品質履歷追溯系統」操作說明會，對象包含中央主管機關、地方防疫機關、縣市政府、各縣市飼料及動物用藥商業同業公會、國內外動物用生物藥品及一般藥品製造或輸入廠商等，宣導內容包含對外服務系統帳號申請流程、動物用生物藥品及一般藥品之檢驗進度查詢服務及後續規劃服務等內容說明。 2. 完成動物用一般藥品檢驗實驗室消耗品及非消耗品採購與領用管理庫存系統，設定安全庫存量及即時通報採購人員，可有效進行實驗室資源控管。 3. 完成動物用一般藥品檢驗公文範本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匯出模組功能，從送樣公文、送檢單、實驗前處理流程、檢驗成績報告均可自動化產出。</p> <p>4. 完成動物用一般藥品偽劣藥及消毒劑效果試驗之歷史資料輸入；檢驗知識庫已輸入補助飼料檢驗方法 18 件、含藥物飼料檢驗方法 25 件、化學藥品檢驗方法 30 件及消毒劑含量檢驗方法 17 件。</p> <p>5. 對外服務說明會於北、中、南舉辦 3 場，共計 71 人與會，彙整各方意見後，納入 102 年度對外服務系統；於 11/27 辦理教育訓練，解說偽劣藥及消毒劑效果試驗流程及其管理系統操作，使實驗室同仁更加瞭解系統使用。</p> <p>6. 線上實驗動物供銷系統訂單服務達 2,432 張次訂單。</p> <p>7. 新增小動物疾病診斷輔助系統疾病單張 42 筆、豬隻疾病診斷輔助系統疾病單張 20 筆及水產動物生產醫學平台資料 34 項。</p> <p>8. 建立水生動物疾病診療管理服務系統；此系統包含水生送樣系統及水生動物疾病專家檢診服務二個子系統、提供送樣機關及民間單位查詢送樣進度及送樣結果。</p> <p>9. 維護 21 個行動化及電子化資訊系統，提供一般民眾瀏覽查詢，累計使用人數已達 2,963,250 人。</p>	
		<p>三、推廣獸醫試驗研究成果，促進農業資訊之整合運用與流通。</p>	<p>1. 舉辦學術研討會 12 場次，計 515 人次與會、10 場次國際學術交流，計 566 人次與會及 9 場次獸醫師教育訓練計 308 人次與會、2 場次農民教育訓練，計 102 人次與會。重要辦理情形如下：舉辦「鹿慢性消耗病專題演講暨第 312 次獸醫組織病理會議」；邀請美國疾病管制局 Rational Vaccine Development by Sculpting Memory Immune Response；與動科所合辦「2012 國外先進的養豬生產系統導入與經驗交流座談會」；邀請美國煙斗石獸醫診所 Dr. Barry Kerkaert 專題演講「煙斗石系統與運作模式簡介」；邀請日本北海道大學喜田宏教授在本所及嘉義大學專題演講；辦理 2012 年狂犬病預防與控制國際研討會，邀請美國、泰國、菲律賓及我國專家一同參與；辦理「2012 動物傳播性海綿狀腦病控制與預防國際研討會」，邀請日本及加拿大專家一同參與；辦理「101 年度家禽生產醫學及衛生防疫訓練班」，邀請學校、養雞協會等畜牧獸醫專家講授重要、雞隻及水禽疾病介紹、預防措施及生產醫學觀念；美國疾病管制局流感組副主任 Dr. Ruben Donis 進行「Animal Influenza Surveillance and Human Health」專題演講；辦理「2012 年臺美日家禽流行性感胃預防與控制國際會議」，邀請日本、美國及我國專家擔任講師，講授各國家禽流行性感胃之預防與控制策略。</p> <p>2. 101 年度辦理外界參訪共 15 次總計 449 人次，農委會召開「第 7 屆臺越農漁業合作會議」，安排越南</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農村發展部葉副部長景芹(Mr. Diep Kinh Tan)等越方團員至本所參訪，進行動物疫病防治及疫苗研發等議題之交流；農委會偕同越南農業暨農村發展部畜牧局代表團陳世昌副局長來本所參訪交流；OIE東京局副代表 Dr. Kenji Sakurai 來所參訪及瞭解我國禽流感相關實驗研究；韓國農林水產檢疫檢查本部金道煒組長等一行3人參訪本所，針對本所業務職掌、禽流感及口蹄疫診斷及防疫措施等議題互相交流討論；臺中市養雞協會辦理「101年度養禽場生物安全及品牌建立行銷管理教育訓練」，安排參訪本所，並講授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防治及養禽場生物安全；世界級動物流感專家 Robert Webster 教授參訪本所，針對流感病毒再跨物種傳播之結構特性進行討論；亞洲蔬菜中心安排國際畜產研究所(ILRI)所長 Dr. Jimmy Smith 來所交流訪問，並邀請 Dr. Jimmy Smith 專題演講「Animal Health Research at ILRI」；越南獸醫研究院副院長 Dr. Nguyen Dinh Minh、越南獸醫局檢疫部門主任 Dr. Phong Phung Minl、國家畜試所寧平省養豬中心總經理 Dr. Nguyen Que Coi 來所交流訪問。</p> <p>3. 辦理不定期研實習共 10 次，包括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防檢局高雄分局及美國 Dougherty Valley 高中計 22 人至本所生物研究組、疫學研究組、豬痘研究組及製劑研究組研習。辦理兩梯次暑期實習總計 35 人至本所各業務組及分所實習一個月。另參與國科會「2012 科技臺灣探索-候鳥計畫」，接受 1 位美國德州大學學生在所實習 7 週。</p> <p>4. 規劃與製作三部數位教材，提供知識傳承與學習分享，並維護「動物 E 學院」平台，強化後台管理功能，即時解決數位學習者之問題，本年度透過「動物 E 學院」做數位學習之公務人員，已有 784 人次。</p> <p>5. 獸醫科技資訊網新增與更新獸醫試驗研究成果資料；新增水生動物相關疾病連結資料共 197 筆，更新資料 47 筆，本年瀏覽人次達 712,994 人次。</p> <p>6. 舉辦推廣說明會 5 場，推廣豬隻生產與健康管理系統、豬隻、水生動物醫學平台等系統，並於舉辦推廣說明會時，結合系統相關獸醫領域講師進行專題演講，推廣對象包含執業獸醫師、獸醫師公會及未執業的獸醫師(在學之大部學生及碩士生)，一共有 559 人參加。</p> <p>7. 利用已建置之豬隻專家諮詢服務平台，提供養豬戶問題諮詢服務；本年度專家諮詢服務平台計有 15 家養豬場申請帳號，提出疾病諮詢，依提問症狀類別分類。</p>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歲入部分：

本年度編列行政規費收入預算數 30,666,000 元，決算數 33,550,667 元，占預算數 109.41%；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1,812,000 元，決算數 886,149 元，占預算數 48.9%；財產孳息預算數 180,000 元，決算數 180,361 元，占預算數 100.2%；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50,000 元，決算數 442,670 元，占預算數 885.34%；雜項收入預算數 8,073,000 元，決算數 6,805,857 元，占預算數 84.3%；賠償收入預算數無列數，決算數 35,472 元。

(二)歲出部分：

1.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原預算數 209,131,000 元，調整 1,087,000 元支應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調整後預算數 208,044,000 元，決算數 207,828,877 元，占調整後預算數 99.9%。
2. 一般行政：預算數 162,117,000 元，實現數 161,669,008 元，保留數 402,500 元，決算數合計 162,071,508 元，占預算數 99.97%。
3.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00,000 元，未動支。

三、資產負債實況

- (一)專戶存款：13,020,514 元，較上年度 23,412,127 元，減少 10,391,613 元。
- (二)保留庫款-本年度：402,500 元，較上年度無列數，增加 402,500 元。
- (三)暫付款：207,000 元，較上年度無列數，增加 207,000 元。
- (四)保管有價證券：176,258 元，較上年度 2,232,158 元，減少 2,055,900 元。
- (五)保管款：7,874,179 元，較上年度 8,388,333 元，減少 514,154 元。
- (六)代收款：5,353,335 元，較上年度 15,023,794 元，減少 9,670,459 元。
- (七)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402,500 元，較上年度無列數，增加 402,500 元。
- (八)應付保管有價證券：176,258 元，較上年度 2,232,158 元，減少 2,055,900 元。

乙、主要表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35,472
	176			0451080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0	0	0	35,472
		01		0451080300-3 賠償收入	0	0	0	35,472
			01	0451080301-6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35,472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32,478,000	0	32,478,000	34,436,816
	185			0551080000-5 家畜衛生試驗所	32,478,000	0	32,478,000	34,436,816
		01		0551080100-0 行政規費收入	30,666,000	0	30,666,000	33,550,667
			01	0551080101-2 審查費	30,666,000	0	30,666,000	33,550,667
		02		0551080300-9 使用規費收入	1,812,000	0	1,812,000	886,149
			01	0551080305-2 資料使用費	0	0	0	39,700
			02	0551080312-8 場地設施使用費	1,812,000	0	1,812,000	846,449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30,000	0	230,000	623,031
	178			0751080000-6 家畜衛生試驗所	230,000	0	230,000	623,031
		01		0751080100-0 財產孳息	180,000	0	180,000	180,361
			01	0751080101-3 利息收入	0	0	0	361
		02		0751080106-7 租金收入	180,000	0	180,000	180,000
			02	075108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50,000	0	50,000	442,67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8,073,000	0	8,073,000	6,805,857
	177			1151080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8,073,000	0	8,073,000	6,805,857
		01		1151080900-0 雜項收入	8,073,000	0	8,073,000	6,805,857
			01	115108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1,120
			01	115108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8,073,000	0	8,073,000	6,804,737
				經常門小計	40,781,000	0	40,781,000	41,901,176

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0	0	35,472	35,472	
0	0	35,472	35,472	
0	0	35,472	35,472	
0	0	35,472	35,472	
0	0	34,436,816	1,958,816	106.03
0	0	34,436,816	1,958,816	106.03
0	0	33,550,667	2,884,667	109.41
0	0	33,550,667	2,884,667	109.41
0	0	886,149	-925,851	48.90
0	0	39,700	39,700	
0	0	846,449	-965,551	46.71
0	0	623,031	393,031	270.88
0	0	623,031	393,031	270.88
0	0	180,361	361	100.20
0	0	361	361	
0	0	180,000	0	100.00
0	0	442,670	392,670	885.34
0	0	6,805,857	-1,267,143	84.30
0	0	6,805,857	-1,267,143	84.30
0	0	6,805,857	-1,267,143	84.30
0	0	1,120	1,120	
0	0	6,804,737	-1,268,263	84.29
0	0	41,901,176	1,120,176	102.7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40,781,000	0	40,781,000	41,901,176

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0	0	
0	0	41,901,176	1,120,176	102.7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209,131,000	0	0	-1,087,000
		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209,131,000	0	0	-1,087,000
16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162,217,000	0	0	0
		01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162,117,000	0	0	0
		02	5851089800-9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0
27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1,878,448	0	71,60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1,878,448	0	71,600	0
33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793,455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793,455	0	0	0
			合 計	385,019,903	0	71,600	-1,087,000
					0	0	-1,015,4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08,044,000	207,828,877 0	0 207,828,877	-215,123	99.90
208,044,000	207,828,877 0	0 207,828,877	-215,123	99.90
162,217,000	161,669,008 0	402,500 162,071,508	-145,492	99.91
162,117,000	161,669,008 0	402,500 162,071,508	-45,492	99.97
100,000	0 0	0 0	-100,000	0.00
11,950,048	11,950,048 0	0 11,950,048	0	100.00
11,950,048	11,950,048 0	0 11,950,048	0	100.00
1,793,455	1,793,455 0	0 1,793,455	0	100.00
1,793,455	1,793,455 0	0 1,793,455	0	100.00
384,004,503	383,241,388 0	402,500 383,643,888	-360,615	99.9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0	08			0051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371,348,000	0	0	-1,087,000				
				005108000-8 家畜衛生試驗所	371,348,000	0	0	-1,087,000				
				經常門小計	332,425,000	0	0	-1,087,000				
				資本門小計	38,923,000	0	0	0				
				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179,145,000	0	0	-1,087,000
								0100 人事費	632,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178,513,000	0	0	-1,087,000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29,986,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29,986,000	0	0	0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153,180,000	0	0	0
				01				0100 人事費	116,218,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36,452,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510,000	0					0	0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8,937,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8,937,000	0					0	0			
	5851089800-9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0			
	02				0900 預備金	100,000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793,455	0	0	0			
					0100 人事費	1,793,455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1,878,448	0	71,600	0			
					0100 人事費	11,878,448	0	71,600	0			
					統籌科目小計	13,671,903	0	71,600	0			
							0	0	71,6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370,261,000	369,497,885	402,500	-360,615	99.90
	0	369,900,385		
370,261,000	369,497,885	402,500	-360,615	99.90
	0	369,900,385		
330,919,304	330,560,269	0	-359,035	99.89
	0	330,560,269		
39,341,696	38,937,616	402,500	-1,580	100.00
	0	39,340,116		
177,981,420	177,767,877	0	-213,543	99.88
	0	177,767,877		
632,000	418,942	0	-213,058	66.29
	0	418,942		
177,349,420	177,348,935	0	-485	100.00
	0	177,348,935		
30,062,580	30,061,000	0	-1,580	99.99
	0	30,061,000		
30,062,580	30,061,000	0	-1,580	99.99
	0	30,061,000		
152,837,884	152,792,392	0	-45,492	99.97
	0	152,792,392		
116,218,000	116,217,572	0	-428	100.00
	0	116,217,572		
36,109,884	36,108,820	0	-1,064	100.00
	0	36,108,820		
510,000	466,000	0	-44,000	91.37
	0	466,000		
9,279,116	8,876,616	402,500	0	100.00
	0	9,279,116		
9,279,116	8,876,616	402,500	0	100.00
	0	9,279,116		
100,000	0	0	-100,000	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0.00
	0	0		
1,793,455	1,793,455	0	0	100.00
	0	1,793,455		
1,793,455	1,793,455	0	0	100.00
	0	1,793,455		
11,950,048	11,950,048	0	0	100.00
	0	11,950,048		
11,950,048	11,950,048	0	0	100.00
	0	11,950,048		
13,743,503	13,743,503	0	0	100.00
	0	13,743,50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合 計	385,019,903	0	71,600	-1,087,000
						0	0	-1,015,4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384,004,503	383,241,388 0	402,500 383,643,888	-360,615	99.9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0		0
附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13,020,514	221000-4 保管款	7,874,179
210510-9 保留庫款—本年度	402,500	221200-3 代收款	5,353,335
211400-6 暫付款	207,000	221410-6 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	402,500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176,258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76,258
合計	13,806,272	合計	13,806,272
附註：			

本頁空白

丙、附屬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41,901,176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41,901,176	
賠償收入	35,472		
行政規費收入	33,554,167	33,550,667	
減：退還數	-3,500		
使用規費收入	886,149		
財產孳息	180,361		
廢舊物資售價	442,670		
雜項收入	6,805,857		
收 項 總 計			41,901,176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41,901,176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41,901,176	
賠償收入	35,472		
行政規費收入	33,554,167	33,550,667	
減：退還數	-3,500		
使用規費收入	886,149		
財產孳息	180,361		
廢舊物資售價	442,670		
雜項收入	6,805,857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41,901,17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23,412,127
1. 210100-7 專戶存款		23,412,127	
(二)本期收入			373,056,775
1. 221300-8 預領經費			
領到數	53,473,379		
減：沖轉數	-53,473,379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383,241,388	
收入數	383,241,388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69,497,885		
統籌科目部分	13,743,503		
3. 221000-4 保管款		-514,154	
收入數	7,579,114		
減：退還數	-8,093,268		
4. 221200-3 代收款		-9,670,459	
收入數	94,750,894		
減：退還數	-104,421,353		
收 項 總 計			396,468,902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383,448,388
1. 213000-9 經費支出		383,241,388	
支付數	383,241,388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69,497,885		
統籌科目部分	13,743,503		
2. 211400-6 暫付款		207,000	
支付數	14,927,142		
本年度部分	14,927,142		
減：收回或沖轉數	-14,720,142		
本年度部分	-14,720,142		
(二)本期結存			13,020,514
1. 210100-7 專戶存款		13,020,514	
付 項 總 計			396,468,90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3,020,514	
			101 本年度部分		13,020,514	
			01 現金		2,276,718	
			05 國庫存款戶-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科目-保管款		6,290,789	
			06 國庫存款戶-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科目-代收款		4,453,007	
			總計		13,020,51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經費類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本年度部分		402,500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402,500	
			總計		402,5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07,000	
			101 本年度部分		207,000	
			01 預付各項非預算類費用		207,000	
			總計		207,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76,258	
			100			
			一百年度		176,258	
			02			
			保固金		176,258	
			總計		176,25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本年度部分		3,316,860	
			01 履約保證金		1,400,283	
			02 保固金		1,913,577	
			07 其他		3,000	
			以前年度部分		4,557,319	
			98 九十八年度		1,721,919	
			01 履約保證金		841,639	
			02 保固金		865,040	
			06 國庫保管款收入		3,240	
			07 其他		12,000	
			99 九十九年度		1,232,850	
			01 履約保證金		712,700	
			02 保固金		502,150	
			07 其他		18,000	
			100 一百年度		1,602,550	
			01 履約保證金		194,000	
			02 保固金		1,405,550	
			07 其他		3,000	
			總計		7,874,17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年 月 日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1 本年度部分		5,353,335	
			15 代辦經費		5,334,273	
			23 離職儲金		9,062	
			總計		5,353,33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1 本年度部分		402,500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402,500	
			0300 設備及投資	402,500		
			總計		402,5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76,258	
			100			
			一百年度		176,258	
			02			
			保固金		176,258	
			總計		176,258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16,636,514	213,457,755	466,000	330,560,269
	08			0051080000-8 家畜衛生試驗所	116,636,514	213,457,755	466,000	330,560,269
		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418,942	177,348,935	0	177,767,877
		02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116,217,572	36,108,820	466,000	152,792,392
				合 計	116,636,514	213,457,755	466,000	330,560,269

家畜衛生試驗所

決算分析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設備及投資	小計				
39,340,116	39,340,116				369,900,385
39,340,116	39,340,116				369,900,385
30,061,000	30,061,000				207,828,877
9,279,116	9,279,116				162,071,508
39,340,116	39,340,116				369,900,38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0100 人事費	418,942	116,217,572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57,119,922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21,754,494
0111 獎金	0	19,749,924
0121 其他給與	0	2,960,086
0131 加班值班費	418,942	874,021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6,268,805
0151 保險	0	7,490,320
0200 業務費	177,348,935	36,108,820
0201 教育訓練費	786,717	91,100
0202 水電費	17,797,153	14,218,855
0203 通訊費	266,264	1,130,251
0212 權利使用費	1,95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6,873,671	1,992,647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97,500
0221 稅捐及規費	389,410	152,776
0231 保險費	0	552,40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20,825	296,600
0251 委辦費	10,080,00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325,050	0
0271 物品	82,584,177	2,086,529
0279 一般事務費	30,768,347	10,186,27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109,262	1,647,73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335,70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275,298	2,757,432

家畜衛生試驗所

決算綜計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116,636,514
				57,119,922
				21,754,494
				19,749,924
				2,960,086
				1,292,963
				6,268,805
				7,490,320
				213,457,755
				877,817
				32,016,008
				1,396,515
				1,950
				8,866,318
				97,500
				542,186
				552,403
				1,917,425
				10,080,000
				325,050
				84,670,706
				40,954,618
				4,756,992
				335,708
				23,032,73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0291 國內旅費	1,931,386	549,078
0293 國外旅費	137,968	0
0294 運費	397,057	13,940
0295 短程車資	4,400	0
0300 * 設備及投資	30,061,000	9,279,116
0302 *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81,311	0
0304 * 機械設備費	22,967,610	3,821,472
0306 *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397,359	5,426,644
0319 * 雜項設備費	2,814,720	31,000
0400 獎補助費	0	466,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466,000
合 計	207,828,877	162,071,50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132,297	211,540	0	0	0	466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1,95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118,554	211,540	0	0	0	466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793	0	0	0	0	0

家畜衛生試驗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344,30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9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30,5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93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881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881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家畜衛生試驗所
濟性綜合分類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 年度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5,552	32,907	0	39,340	383,64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9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552	32,907	0	39,340	369,9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9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1年12月 31日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地	筆	30	459,463,414	本所經管之淡水區中正段648地號土地因地籍重測，面積增加0.000052公頃；價值增加5,616元。
		公頃	5.483671		
土地改良物		個	31	29,251,567	本年度土地改良物增加2筆圍籬；價值增加183,761元。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30	1,732,801,278	1.辦公房屋：100年度為35筆，因有5筆貨櫃屋重新分類改列交通及運輸設備-汽(機)車登帳，故面積減少104.68平方公尺。 2.宿舍：100年度為16筆，依建號登帳，辦理更正為19筆。 3.其他：100年度為23筆，依建號登帳，辦理更正為25筆。 4.綜上，因財產改列、房屋建築修繕辦理增值、損壞辦理減值，爰此財產總價值較上年度減少135,492元。
		平方公尺	66,111.06		
	宿舍	棟	19		
		平方公尺	6,309.56		
	其他	個	25		
機械及設備		件	3,388	752,338,227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20,002,662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8		
	其他	件	36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45	205,999,670	
	其他	件	1,273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8	1,071,362	
總值				3,200,928,180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 現 數	申請保留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20	08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71,348,000	370,261,000	369,497,885	0		
			-1,087,000			0		
			0051000000-7	371,348,000	370,261,000	369,497,885	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087,000			0	
			0051080000-8	371,348,000	370,261,000	369,497,885	0	
			家畜衛生試驗所	-1,087,000			0	
			01	5251081200-5	209,131,000	208,044,000	207,828,877	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1,087,000			0	
			02	5851080100-8	162,117,000	162,117,000	161,669,008	0
			一般行政	0			0	
			04	5851089800-9	100,000	100,000	0	0
			第一預備金	0			0	
02		乙、統籌科目部分	13,671,903	13,743,503	13,743,503	0		
			71,600			0		
			8903304500-4	1,793,455	1,793,455	1,793,455	0	
05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			0		
			7506205300-0	11,878,448	11,950,048	11,950,048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71,600			0		
合 計			385,019,903	384,004,503	383,241,388	0		
			-1,015,400			0		

家畜衛生試驗所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賬 餘		合 計	申請保留數	經費賸餘 未支用預 算餘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 付 數		
材料部分			保 留 數		
0	0	369,497,885	0	360,615	
0			402,500		
0	0	369,497,885	0	360,615	
0			402,500		
0	0	369,497,885	0	360,615	
0			402,500		
0	0	207,828,877	0	215,123	
0			0		
0	0	161,669,008	0	45,492	
0			402,500		
0	0	0	0	100,000	
0			0		
0	0	13,743,503	0	0	
0			0		
0	0	1,793,455	0	0	
0			0		
0	0	11,950,048	0	0	
0			0		
0	0	383,241,388	0	360,615	
0			402,5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1	0451080301-6 一般賠償收入	35,472		
	0551080101-2 審查費	2,884,667	9.41	
	0551080305-2 資料使用費	39,700		
	0551080312-8 場地設施使用費	-965,551	-53.29	主要係教育訓練中心及學員宿舍等場地使用收入減少
	0751080101-3 利息收入	361		
	075108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392,670	785.34	
	115108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20		
	115108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1,268,263	-15.71	主要係生物藥品等收入減少
	小 計	1,120,176	2.76	
	合 計	1,120,176	2.76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1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0	402,500	402,500	4.34
	資本門小計	0	402,500	402,500	1.02
	經資門小計	0	402,500	402,500	0.10
	資本門合計	0	402,500	402,500	1.02
	經資門合計	0	402,500	402,500	0.10

家畜衛生試驗所
結清數)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資本門	B	402,500	本所公文線上簽核系統安裝上線建置案，於101年10月23日簽約，履約期限至102年12月20日止，該案已於101年度依契約規定進度給付402,500元，餘402,500元依規定申請保留	
		402,500		
		402,500		
		402,500		
		402,5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 型	金額
1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215,123	0.10	10	213,543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45,492	0.03	10	45,492
	5851089800-9 第一預備金	100,000	100.00	3	100,000
	小 計	360,615	0.10		359,035
	合 計	360,615	0.10		359,035

家畜衛生試驗所
、註銷數) 分析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資 本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備 註
	類 型	金 額		
樽節支出	8	1,580	採購財物結餘	
樽節支出		0		
專案經費第一預備金未 動支		0		
		1,580		
		1,58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6,243,000	0	56,243,000	57,119,92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1,870,000	0	21,870,000	21,754,494
六、獎金	19,038,000	0	19,038,000	19,749,924
七、其他給與	3,114,000	0	3,114,000	2,960,086
八、加班值班費	3,126,000	0	3,126,000	1,292,963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5,887,000	0	5,887,000	6,268,805
十一、保險	7,572,000	0	7,572,000	7,490,320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16,850,000	0	116,850,000	116,636,514

家畜衛生試驗所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876,922	1.56	74	72	
0		0	1	
-115,506	-0.53	55	54	
711,924	3.74	0	0	
-153,914	-4.94	0	0	
-1,833,037	-58.64	0	0	撥節支出
0		0	0	
381,805	6.49	0	0	
-81,680	-1.08	0	0	
0		0	0	101年度勞力派遣人員62人，決算金額22,265,427元； 臨時人員12人，決算金額5,117,682元
-213,486	-0.18	129	127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201 教育訓練費	265,000	392,640	(8)	動物傳播性海綿狀腦病之流行病學調查、疾病監測體系建立與防疫策略研究
1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201 教育訓練費	387,000	238,337	(8)	研習因應氣候變遷重要人畜共通傳染病狂犬病、禽流感及狂牛病等病原環境監控與疾病控制模式
	小計		652,000	630,977		
1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293 國外旅費	45,000	45,000	(3)	臺泰雙方動物用藥品檢驗技術實驗室能力建構之參訪
1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293 國外旅費	113,000	92,968	(4)	出席第22屆世界豬病年會
	小計		158,000	137,968		
	年度合計		810,000	768,945		
	合計		810,000	768,945		

家畜衛生試驗所
情形報告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11124-1011216	加拿大	Lethbridge	疫學研究組 助理研究員	張仁杰 蔡任桓				0	0	0	0	預計102年繳交
1011125-1011209	美國	丹佛	助理研究員	蔡國榮 涂央昌				0	0	0	0	預計102年繳交
1011120-1011123	泰國	曼谷	動物用藥品 檢定分所助 理研究員	陳昱憲 陳炳義	101	12	28	4	1	0	3	
1010610-1010613	南韓	濟州島	豬瘟研究組 副研究員 助理研究員	張家宜 黃有良	101	08	13	4	2	0	2	
								8	3	0	5	
								8	3	0	5	
								8	3	0	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壹、總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本次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與國民年金法之修正，連同辦理老農離農津貼，以及其他 6 項無須修正法律的福利津貼或補助，101 年度所需經費請行政院檢討就立法院審議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減列 0.85% 額度作為財源，如仍有不足，則由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支應，並於 12 月 5 日提出修正案送立法院與總預算案併案審議。</p>	<p>行政院業依決議於 100 年 12 月 5 日院授主忠一字第 1000007614 號函送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修正案至立法院與總預算案併案審議，並依決議由立法院審議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減列 0.85% 額度作為財源。</p>
(二)	<p>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人事費：除退休退職給付、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中央研究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不刪外，其餘統刪 0.5%，其中主計處、經濟建設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公共工程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體育委員會及所屬、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稅資料中心、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主管、僑務委員會、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主管、林務局、水土保持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環境保護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 委辦費：除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之委辦費、中央健康保險局委託職業工會與農漁會及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智慧財產局、警政署及所屬、中</p>	<p>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1 年度法定預算。</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中央警察大學、調查局、矯正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庫署、廉政署、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林業試驗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開會、談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中央研究院、新聞局、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共工程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賦稅署、關稅總局及所屬、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灣省政府、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大陸地區旅費：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新聞局、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立法院、內政部、中央警察大學、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關稅總局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主管、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諮議會、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一般事務費：除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調查局、矯正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檢查局、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庫署、關稅總局及所屬、臺北市國稅局、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中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高雄市國稅局、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財稅人員訓練所、廉政署、最高法院檢察署、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中醫藥委員會、中央健康保險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科目自行調整。</p> <p>6.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保險局、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關稅總局及所屬、高雄市國稅局、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經濟建設委員會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立法院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8%，其中新聞局、經濟建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國庫署、關稅總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場、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國家科學委員會對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中小企業處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銓敘部、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醫藥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台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獎勵金：除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國庫署、高雄市國稅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勞工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定額刪減項目：國防部主管統刪 2 億 5,400 萬元、外交部主管統刪 8,136 萬 6,000 元、教育部主管統刪 1 億 5,400 萬元、大陸委員會統刪 1,000 萬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統刪 1,000 萬元，以上均不另再就用途別統刪，並含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科目自行調整。</p>	
(三)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除訂有契約者依契約所定進度、時程給付外，均應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分配注意事項辦理。	遵照辦理。
(四)	立法院審議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	(一)農委會已將相關規定函知各單位暨所屬各機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預算時，通過決議：「…預算執行時有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所定「政策宣導」之「廣告」者，應由各該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按月將預算動支情形（含廣告之主要內容、刊登及播出時間、次數及其金額、托播對象等）予以彙整，透過國際網路予以公開，並函送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惟部分單位並未遵照辦理；為利國會及社會大眾之監督，自 101 年度起，各機關含附屬單位及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所定財團法人於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之廣告，均應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並由各該主管機關按季彙整送立法院。另請審計部自 100 年度起，專案查核各機關單位辦理政策宣導、廣告等相關預算執行情形，併同於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中揭露。</p>	<p>關，以及該會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捐助基金 50% 以上者)，請相關單位依照立法院決議事項辦理，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p> <p>(二)又有關按季彙送立法院一節，農委會業於 101 年 4 月 30 日農會字第 1010090604 號、101 年 7 月 26 日農會字第 1010090734 號、101 年 10 月 23 日農會字第 101009087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五)	<p>立法院審議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自 101 年度起，各該機關單位預算書除正式員額外，亦應明列以非人事費進用之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承攬人力、申用替代役等之詳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進用人數、經費及各項待遇、獎金、福利），以完整表達政府人力運用之配置，俾利立法院審議監督。」，惟查各機關預算書，僅列示「臨時人員」及「派遣人力」之簡略資料，「替代役」及「承攬人力」則付之闕如。</p> <p>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資料顯示 100 年 3 月 31 日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運用派遣勞工計 1 萬 2,582 人，較控管基準日 99 年 1 月 31 日，減少 2,932 人，而減少主因在於機關改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或將原填報派遣勞工重新認定為勞務承攬人力。然聘用人員、約僱人員及臨時人員均有控管措施，唯獨承攬人力沒有。勞務承攬與勞動派遣實務上區分有模糊地帶，改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恐有規避控管之嫌。爰為利瞭解勞務承攬人數之消長情形，自 101 年度</p>	<p>(一)農委會業已配合查填「100 年中央主管機關運用勞務承攬情形彙整表」，並於 101 年 3 月 5 日以農人字第 1010080702 號函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在案。</p> <p>(二)又各機關應自 102 年度起於預算書中列明勞務承攬明細資料一節，業依「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凡以業務費支付個人「臨時人員」或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或「勞務承攬」支出，於單位預算書之預算員額明細表說明欄，敘明進用計畫、預計人數及預算編列金額。</p> <p>(三)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規範，以控管該會派遣勞工人數。</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起，於年度決算向監察院提出時，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應將勞務承攬人數與經費送人事行政局彙整後公開於網站上；且各機關應自 102 年度起於預算書中列明勞務承攬明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預算額度），避免派遣勞工人數之控管流於形式。	
(六)	<p>審計部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中央政府各機關進用派遣人力共計約有 1.4 萬多人，支用經費達到 37 億餘元。根據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在 99 年 1 月調查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不包括地方政府）運用派遣人力的調查顯示共有 15,514 人（不含職業訓練局 2,000 人），都凸顯了中央政府大量使用勞動派遣的事實，反映出執政者一味沉溺在「員額精簡」與「組織再造」的美夢，無視於行政機關的法定核心業務正陸續由派遣人力取代中。</p> <p>鄰近日本中央政府也沒有使用任何派遣人力，目前中央政府使用大量派遣勞工，並非使用在非核心的支援性工作，有許多是該行政機關的法定核心業務。例如：職業訓練局外勞組負責審核人員、就服中心負責失業登記與認定人員、雪山隧道的待命消防人員、台北捷運站務人員、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辦理水處理廠及高壓變電站設施運轉人員、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辦理國稅稽查人員等；審計部並嚴正指出，派遣人員更迭頻仍、不諳法令，且欠缺相關職前教育，嚴重影響公務機關業務之遂行，甚而造成民眾間之糾紛，並將損及政府形象。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應按季全面清查各行政機關運用派遣勞工有無此情形，以杜爭議。</p>	遵照辦理並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清查。
(七)	<p>行政院於 99 年 8 月 27 日就政府機關使用派遣亂象發布「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應行注意事項」，規範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公立學校及國營事業使用派遣人力，地方政府也必須準用這項規定。惟查，該要點存有下列缺失：</p>	<p>(一)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p> <p>(二)有關本決議內容，業已轉知各單位暨所屬各機關應切實注意避免發生類似缺失。</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1. 目前許多機關使用派遣的範圍已超出該要點所訂之 5 項可使用派遣之工作類型，就是以派遣人力執行公權力的核心業務，公然違反該項規定。該注意事項非但沒有訂出落日條款，嚴格限制非該 5 項工作類型的派遣，在契約期滿之後不得再使用，反而還訂定「走後門條款」，建議可以改用勞務承攬、臨時人員或其他人力進用方式辦理，無異是將派遣淪為自然人承攬的惡性循環。</p> <p>2. 缺乏對派遣公司的直接監督，僅規定一旦發生違法事項，可要求勞動檢查及處罰鍰，但對保障勞工權益於事無補。</p> <p>3. 缺乏派遣勞工的申訴管道與爭議處理機制，若只讓派遣勞工向要派單位申訴，以公務機關的保守性格，恐缺乏第三者之監督機制。</p> <p>爰要求：</p> <p>1.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應會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 3 個月內清查，超出 5 項工作類型違反該要點的部會，並於半年內改正之。</p> <p>2.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應扮演更積極的角色，在勞務採購契約上進行更嚴格細密的監督條款，一旦違約就必須在內部就對派遣公司進行懲罰性罰款以及禁止後續招標資格的條款，而不是以緩不濟急的外部勞動檢查處理。</p>	
<p>(八) 立法院於審議 9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通過主決議，要求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須對中央各機關勞務採購進行查察工作，以確保廣大勞工權益。惟查勞工委員會於 99 年 1 月針對各部會派遣人力之派遣事業單位所進行的勞動檢查，完全合乎勞動相關法令之比率僅達 21.66%，換句話說，約有八成的廠商涉及違反相關法令，勞工委員會不僅未持續追蹤各機關及違規廠商改善情形，也未定期對政府機關勞務採購進行專案勞動檢查。鑑於公部門派遣勞工勞資糾紛時有所聞，爰要求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應每半年就政府機關勞務採購專案勞動檢查，並依法公布</p>	<p>(一)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勞工委員會。</p> <p>(二) 有關本決議內容，業已轉知各單位暨所屬各機關應切實注意避免發生類似缺失。</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違法派遣事業單位名單，作為其他公部門勞務採購之資格要件，以維派遣勞工之勞動權益。	
(九)	2005 年起卡債風暴促使銀行拋售呆帳，將債權轉予資產管理公司，惟債務催收業務之執行良莠不齊，影響數十萬債務人權益，登記主管機關經濟部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迄今未能就該行業之管理提出具體辦法；爰要求經濟部、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法務部等單位，應於 3 個月內，就該類業務之執行及行業之管理提出具體規範，送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審查。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法務部。
(十)	針對國內金融機構為處理不良債權，多將這些不良債權以低價（約為債務金額的二～三成）轉賣予資產管理公司，而資產管理公司在取得這些不良債權後，則以各種方式向債務人催收債款，其利潤為收回債款與買進債權的價差。但資產管理公司為謀取更大的利潤，往往無視現今放款利率的行情，仍以過去高利率時代 10% 以上的利率標準計算債款，利上滾利的結果，十多年的債務的累計的利息動輒高於本金，甚至倍數於本金，沉重的利息壓力，更讓債務人不得翻身。政府近年來為讓諸多的卡奴與債務人有重生機會，透過債務協商機制的建立與債清條例的制定，讓債務人在合情合理的狀況下進行債務解決，但是資產管理公司以此種不合理的利息計算方式，墊高債務門檻，不但增加債務人的負擔，讓還款難度增加；更讓政府救濟人民困難的美意大打折扣。建議行政院責成主管機關應在 3 個月內針對資產管理公司催收債款的利息計算方式進行全面的調查與了解，並制訂一套合理的利息計算之管理機制供遵循。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十一)	房屋是家庭維繫之根基，也是國人一輩子努力的目標，但部分民眾或一時財務管理不當，或經濟不景氣被裁員失業、突遭意外等種種因	本項主辦單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素，以致暫時還不出債款或房貸，即面臨房屋被拍賣的命運；但多數民眾面臨債務並非不想解決，其遭遇的困頓可能也是一時的周轉不靈，但是動輒以拍賣房屋的催債方式，不僅讓債務人長年的努力付諸流水，家庭也面臨分崩離析，尤有甚者，更有債務人因此走上絕路。基於政府應保障人民的基本的居住權，建議行政院責成相關單位收集國外做法，如日本，在債權人與法官同意下，債務人於更生期間可以僅繳房貸利息，至更生期間結束後，才繼續平均償還本金與利息…等等，並在 3 個月內研擬一套合乎社會正義、保障人民居住權的政策與配套措施，讓債務人在償還債務的同時，仍可保有一生努力打拼的安身之所。</p>	
(十二)	<p>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於其所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控管作業，主要藉由指派之公股董事代表於董事會中表達意見並參與決策。查中央政府各機關 99 年度間合計派任有 99 名公股董事代表，惟其中有 14 名公股董事代表約佔所有公股董事代表之 14%，其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未達八成，更有 6 名公股董事代表其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甚未達當年度應出席次數之六成。</p> <p>現行中央各機關對於所管轄之公股董事代表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雖訂定有管理考核規定，如財政部對於一般董事代表要求約 67% 之出席率，交通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則要求 50% 之親自出席率，但標準過於寬鬆，未盡周延。行政院應責成相關機關加強督促公股董事代表親自出席董事會，並落實對公股代表之監督考核。</p>	<p>(一) 農委會為維護所主管民營事業之公股股權權益，督導公股代表依法執行職務，善盡職責，特依行政院訂頒之公股股權管理及處分要點，訂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民營事業公股股權管理要點」。</p> <p>(二) 農委會配合各民營事業董、監事之屆期辦理公股代表之考核，以各屆期接任日期起算，每任滿一年予以考核一次；任滿半年未滿一年者，併予考核；未滿半年者，則不予考核。依公股代表身份不同，分別將考核指標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長/執行長/總經理之考核指標： 出席次數(每年出席會議不得少於3/4)、對事業機構目標之達成度、配合政府政策，推動事業機構達成政策目標、對公司經營是否發生違規、其他具體事蹟。 2. 常務董事/董事之考核指標： 出席次數(常務董事每年親自出席會議不得少於3/4，董事每年親自出席會議不得少於2/3)、重大事項之參與或陳報、對事業單位之參與與貢獻度、其他具體事蹟。 3. 常駐監察人/監察人之考核指標： 出席監察人(事)會及列席董事會次數(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駐監察人每年出/列席會議應達3/4以上，監察人每年列席會議應達2/3以上)、對董事會表冊之查核、對事業機構業務之檢查、其他具體事蹟。</p> <p>(三)農委會依該會主管民營事業公股股權管理要點辦理公股代表之考核，針對董事長、常務董事、常駐監察人等出席情形要求至少 75%之出席率，一般董事及監察人亦要求至少 67%之出席率，並配合與職務相關之重要指標進行考核，考核機制尚屬完備。</p>
(十三)	<p>立法院審查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當前都會區房價高漲為首要民怨，為避免中國大陸及外國資金不當炒作房市導致房價不正常飆漲，影響我國國民取得自用住宅，內政部應即檢討修正大陸及外國取得我國不動產之相關法令，並建立總量管制措施，於第 7 屆第 7 會期中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以保障國民居住人權。」經查內政部於 100 年 8 月 24 日始將報告函送立法院，未符合決議要求時間。又，該部報告指「管制尚屬適當，亦未發現大陸資金有不當炒作房地產情事，是以『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許可辦法』目前尚無須修正。」惟，該辦法僅管理「不動產物權」之取得及移轉，陸資購買、炒作預售屋係屬「權利」移轉，迄今無法可管。爰要求相關部會重新檢討相關法令，並研議建立總量管制措施，按季統計並公布大陸資金投資我國不動產情形，以防杜不當炒作，落實居住正義。</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大陸委員會。</p>
(十四)	<p>有鑑於花蓮縣公有土地占百分之八十六，台東縣則高達百分之九十一點三，比例之高使土地使用屢受限制。行政院近期討論國土復育策略方案中指出，不再辦理公地放領政策，其執行面站在北部都會區的角度，並不符合花東地區的實際情況，對於自日據時期即開始耕作的農</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民來說，等於被迫做一輩子的佃農，始終無法擁有屬於自己的土地所有權。且現行花東公有土地使用問題錯綜複雜，政府對於公有土地的管理使用愈趨嚴格，動輒採取強硬手段，強制移除農民地上作物，並要求拆屋還地，引起許多民怨。爰建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及相關單位檢討現行公有土地劃定範圍及使用限制合理性，並提出調查報告；行政院並於 1 個月內提出花東公有土地放領辦法，以維花東民眾權益。	
(十五)	去任務化、法規鬆綁、減少政府干預等為國營事業民營化政策推動之重要考量，且屬政府對參與民營化投資者應有之信賴保護，惟基於公款有效使用，行政院應要求各主管機關對公股持股低於 50% 之轉投資事業確實依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3 條第 3 項及預算法第 41 條第 3 項規定辦理。另外臺灣證券交易所係依公司法規定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公股持有比率未達 50%，爰重大營運事項需經由公司股東會決議，至該公司預算書擬訂屬公司自治事項，若強行要求將其預算書送交立法院審議，若立法院審議結果決議將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之預算予以變更，恐對公司治理產生衝擊，並涉及法制上之爭議。	<p>(一) 農委會為維護所主管民營事業之公股股權權益，督導公股代表依法執行職務，善盡職責，特依行政院訂頒之公股股權管理及處分要點，訂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民營事業公股股權管理要點」，就轉投資之民營事業機構進行規範。</p> <p>(二) 至本決議所示「行政院應要求各主管機關對公股持股低於 50% 之轉投資事業確實依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3 條第 3 項及預算法第 41 條第 3 項規定辦理」一節，將俟行政院通盤研擬相關規範後配合辦理。</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一)	經濟委員會 歲出部分 家畜衛生試驗所	
	<p>查家畜衛生試驗所，100 年度上半年分配預算未執行率高達 10.65%，且該所主要業務「動物衛生試驗研究」部分，100 年度上半年分配預算未執行率更高達 13.09%，行政效能確有待加強；另查家畜衛生試驗所 101 年度編列 3 億 8,019 萬 9,000 元，惟查預算書中對於跨年度計畫繼續性經費(動物用疫苗科技技術之研發與應用計畫，99 年—102 年)，卻未依預算法第 32 條、第 39 條及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 101 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第 10 項規定揭露相關資訊，爰針對家畜衛生試驗所 3 億 8,019 萬 9,000 元，酌予凍結 3,000 萬元，並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家畜衛生試驗所針對「動物衛生試驗研究」近 3 年度預算執行成效及檢討，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項決議已於 101 年 3 月 1 日以農衛試字第 101251301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 101 年 11 月 22 日召開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議通過，決議准予動支。</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動支原因	勻支經費來源			截至本年度止支用情形				使用說明	備註
	年度	預算科目	金額 (5)=(1)+(2) +(3)+(4)	實支數 (1)	應付數 (2)	保留數 (3)	賸餘數(含減免或 註銷數)(4)		
辦理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101	5251081200	1,087,000					調整支應 農業天然災害 救助不足款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小計	1,087,000						
		合計	1,087,000						